

南京国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
议
文
件

二〇二二年九月

目录

南京国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1
南京国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3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
议案二：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6

南京国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南京国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博电子”或“公司”）股东大会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南京国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制定以下会议须知，请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严格遵守。

一、全体参会人员应以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会议的政策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自觉履行法定义务。

二、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下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公司董事会要求的人员以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士入场。为确认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予以配合。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须在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法人单位证明、授权委托书等，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经验证后领取会议资料，方可出席会议。

四、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五、股东大会推选计票、监票人选，表决结果由计票、监票人员推选代表当场公布表决结果。

六、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七、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大会的议案采用记名方式投票表决，股东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八、股东大会的各项议案列示在同一张表决票上，请现场出席的股东按要求逐项

填写，务必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多填、字迹无法辨认、没有投票人签名或未投票的，均视为弃权。

九、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行使、履行其法定权利和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

十、股东要求在股东大会上发言的，应在大会正式召开前到大会发言登记处登记。会议根据登记情况安排股东发言，股东发言应举手示意，并按照会议的安排进行。

十一、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发言或提问。股东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每次发言时间不超过 3 分钟。

十二、股东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的发言，并不得超出本次会议议案范围；在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不再进行大会发言。股东违反上述规定，大会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十三、参会人员应保持会场正常秩序，会议期间请勿大声喧哗，请关闭手机或将其调至静音状态。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十四、为了加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减少人员聚集，有效阻断病毒传播，公司鼓励股东优先通过网络投票的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应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配合做好参会登记，遵守南京市疫情防控规定。

十五、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5 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南京国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09）。

十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产生的费用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原则对待所有股东。

南京国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1、现场会议时间：2022 年 9 月 30 日 14 点 00 分。

2、现场会议地点：江苏省南京市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正方中路 166 号。

3、投票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9 月 30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5：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二、会议议程

（一）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二）主持人宣布大会开始，向报告参加人数、代表股数、会议有效。介绍会议出席人员，介绍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

（三）会议推举监票人与计票人。

（四）股东逐条审议议案：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五）议案表决。

(六) 监票人、计票人统计表决情况。

(七) 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

(八) 股东发言。

(九) 签署、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十) 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一) 会议闭幕。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 2022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相关数据（未经审计），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26,213.65 万元。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78,103.12 万元，其中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69,467.65 万元。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5.0 元（含税）。按公司截至 2022 年 7 月 31 日总股本 400,010,000 股为基数计算，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拟派发现金红利合计人民币 200,005,000.00 元（含税），占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约 76.30%。2022 年半年度公司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3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南京国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

此议案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审议。

南京国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30 日

议案二：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监事会主席姚春生先生提交的书面辞呈。因工作变动原因，姚春生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任职。姚春生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在新任监事就职前，姚春生先生仍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监事职责。

公司监事会澹台永静女士为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及候选人简历详见公司 2022 年 9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京国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审议。

南京国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9 月 30 日